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中山國小

030-2-030-004 江O齊	030-2-030-006 黃O境	030-2-030-027 張O愷
030-2-030-056 蔡O佑	030-2-030-063 吳O宸	030-2-030-064 林O諺
030-2-030-066 顏O玄	030-2-030-070 吳O懋	030-2-031-001 張O菲
030-2-033-001 李O倫	030-2-036-004 蔡O融	030-2-036-008 盧O宸
030-4-030-007 張O媿	030-4-030-027 許O瑄	030-4-036-003 張O愷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